

证书号第 6585858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自粘性的双层漆膜变频漆包铜圆线的性能检测装置

发 明 人：葛龙;周志存

专 利 号：ZL 2017 2 0208669.9

专利申请日：2017 年 03 月 06 日

专 利 权 人：中山钛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 年 11 月 03 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06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 6585665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自粘性铝漆包线的复绕装置

发 明 人：葛龙;周志存

专 利 号：ZL 2017 2 0208387.9

专利申请日：2017 年 03 月 06 日

专 利 权 人：中山钦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 年 11 月 03 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06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 1 页 (共 1 页)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证书号第6585817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自粘性漆浓度配比装置

发明人：葛龙;周志存

专利号：ZL 2017 2 0208668.4

专利申请日：2017年03月06日

专利权人：中山钦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年11月03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06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1页(共1页)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证书号第 6585943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自粘性聚氨酯漆包合金铜圆线的制作装置

发 明 人：葛龙；周志存

专 利 号：ZL 2017 2 0208309.9

专利申请日：2017 年 03 月 06 日

专 利 权 人：中山钦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 年 11 月 03 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06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 1 页 (共 1 页)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证书号第6623799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用于去除漆包线自粘层的装置

发明人：葛龙;周志存

专利号：ZL 2017 2 0208363.3

专利申请日：2017年03月06日

专利权人：中山钦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年11月17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06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第 6585795 号

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自粘性聚胺酯膜包利兹线的制作装置

发明人：葛龙;周志存

专利号：ZL 2017 2 0208388.3

专利申请日：2017 年 03 月 06 日

专利权人：中山钦诺电声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7 年 11 月 03 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06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